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阳政办函〔2020〕102号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阳城县化工园区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：

为扎实推进我县化工园区（包含北留化工园区、建筑陶瓷工业园区化工一、二片区）整治提升，为项目落地创造良好条件。经研究，决定成立阳城县化工园区整治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组 长：杨二强 县政府副县长

副组长：原天信 开发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

王郁冰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
张武龙 县工信局局长

谢马军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成 员：赵中怀 县发改局局长

刘海义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
蔡树峰 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局长

李敏杰 县住建局局长

刘林宏 县水务局局长
原怀庆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赵文华 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主任
闫建军 县工信局副局长
栗泽锋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贾晋锋 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部部长
原春苗 蟒河镇镇长
上官艳平 白桑乡乡长
张晋芳 北留镇镇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张武龙同志兼任。

二、职责分工

县工信局：负责配合省工信厅完成化工园区达标认定工作，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，协调解决化工园区认定工作中的问题。

县应急管理局：负责制定化工园区整治提升方案，对照应急管理部《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（试行）》逐条进行整改提升，2021年6月底前将园区安全风险等级提升达到C级或D级，配合做好化工园区达标认定工作。

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：负责推进蛋氨酸项目招商引资工作，牵头抓好化工园区达标认定前期各项准备工作，并定期向县

委县政府汇报工作进展情况。

开发区管委会：负责《化工园区总体规划》和《化工园区产业规划》，《化工园区总体规划》应包含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章节，负责化工园区的安全监管，完善化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，配合完成化工园区达标认定相关工作。

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：负责《化工园区环境影响报告》的编制及批复，配合完成化工园区达标认定相关工作。

县自然资源局：负责做好化工园区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工作，负责勘定园区四至范围，配合完成化工园区达标认定相关工作。

住建、水务、交通运输以及各有关乡（镇）配合各牵头部门做好化工园区达标认定相关工作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各有关乡（镇）和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化工园区整治提升事关我县“十四五”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，事关我县转型发展，在近期内要将主要工作精力放到化工园区整治提升上来。

（二）加强协调配合。各有关乡（镇）和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，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工作安排部署，同时还要加强与上级对口部门的沟通，加快我县化工园区整治提升步伐，早日通过达标认定。

(三) 加强督促检查。县委县政府督查办要加强工作检查，对在工作中推诿扯皮、工作推进不力、进展缓慢、不落实以及问题突出的单位和责任人要依法依规严肃问责。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1月1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